**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劳动力转移就业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宋福红**

填报时间：**2023年03月15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 项目背景  
根据自治区推进喀什、和田地区城乡富余劳动力有组织转移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并为确保转移就业人员在企业长期稳定就业，进一步做好转移就业管理人员工作劳务输出转移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参与配合做好劳动力转移就业带动脱贫工作。  
2.项目实施主体  
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行政单位为行政事业单位，纳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8个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财务室、干部科、培训班、工资办、劳动监察大队、档案室、就业办.  
编制人数28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10人、工勤1人、参公5人、事业编制16人。实有在职人数32人，其中：行政在职10人、工勤1人、参公5人、事业在职16人。离退休人员13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10人、事业退休3人，遗属人员1人。。  
3.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计划投资29.26万元，根据自治区推进喀什、和田地区城乡富裕劳动力有组织转移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并为确保转移就业人员在企业长期稳定就业，2022年预计往疆内转移就业3500人，疆外转移就业1700人。尽可能帮助有劳动力的家庭实现就业创业、稳定就业，有效提高当地贫困人口就业率。项目经费总额为29.26万元。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县财力共安排下达资金29.26万元，为29.26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29.26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29.2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资29.26万元，根据自治区推进喀什、和田地区城乡富裕劳动力有组织转移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并为确保转移就业人员在企业长期稳定就业，2022年预计往疆内转移就业3500人，疆外转移就业1700人。尽可能帮助有劳动力的家庭实现就业创业、稳定就业，有效提高当地贫困人口就业率。项目经费总额为29.26万元  
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2.阶段性目标  
根据项目目标指标内容按阶段填写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具体实施工作、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对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也可结合实际填写详实的工作计划。该项目投资29.26万元。  
本项目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3个，指标量化率92.30%。  
数量指标：疆内转移人数（人），年初目标值3500人，疆外转移人数(人),年初目标值1700人；  
质量指标：农村转移就业劳动力占参与培训人员比例(  
%),年初目标值100%.；  
时效指标：奖励资金拨付及时率(%)，年初目标值100%；转移就业任务按时完成率(%)，年初目标值100%；项目完成及时率(%)，年初目标值100%.  
成本指标：转移就业人员交通费及生活补助成本控制数（万元），年初目标值19.26万元；转移就业人员体检费成本控制数（万元）,年初目标值1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就业人数增加（人），年初目标值2200人；就业后人均收入（元），年初目标值3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当地贫困人口就业率有效提高，年初目标值有效提高；政策知晓率(%),年初目标值100%；  
满意度指标：转移就业人员满意度（%），年初目标值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自治区推进喀什、和田地区城乡富余劳动力有组织转移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并为确保转移就业人员在企业长期稳定就业，进一步做好转移就业管理人员工作劳务输出转移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参与配合做好劳动力转移就业带动脱贫工作。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财预﹝2020﹞10号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效益下设实施效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采用综合分析法。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行业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成立了评价工作组，成员如下：  
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分析、调研、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并出具评价报告。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宋福红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钟晔禄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郭艳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综合分析法、问卷调查法等方式，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实施、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最终评分100分。  
（二）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项目组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评分标准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40分、项目效益20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0分—60分）。  
劳动力转移就业项目已完成29.26万元，推动了了劳动密集型产业产生效果明显效益。该项目最终评分100分，绩效评级为“优”。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要求随同部门决算向本级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结果。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过对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将自评结果作为我局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对预算执行率偏低、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单独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根据情况相应调减预算或整改到位后再予安排。  
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部门、预算部门按照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本部门决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我局完全按此要求执行。  
（四）绩效档案的管理情况  
部门绩效档案应包括以下内容：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的规章制度、项目的立项批复、部门目标申报表、行业部门预算表、部门绩效JK表、实地勘察记录、与部门绩效目标评价相关的财务、审计等资料、调查问卷发放与收回、评分表、评分汇总表和评价部门绩效自评表、部门财务决算报表、与指标相关的印证资料、公告公示印证资料等。**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结合本单位职责，并组织实施。围绕2022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付红梅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 分，得分率为100%。  
（1）资金到位率：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2）预算执行率：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党校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方面的内容，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产出数量”  
疆内转移人数3500人，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疆外转移人数1700人，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农村转移就业劳动力占参与培训人员比例100%，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合计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奖励资金拨付及时率100%，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转移就业任务按时完成率100%，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100%，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转移就业人员交通费及生活补助成本控制数19.26万元，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转移就业人员体检费成本控制数10万元,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生态效益、满意度个5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实施效益指标：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当地贫困人口就业率有效提高2200人，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就业后人均收入3000元,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对于“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可持续影响指标；  
（3）对于“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人数增加2200人，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就业后人均收入3000元,根据资金台账可知，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4）对于“生态效益指标”：  
无生态效益指标；  
2.满意度指标:  
对于“满意度指标：转移就业人员满意度95%，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可知，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劳动力转移就业项目29.26万元，到位项目预算29.26万元，实际支出29.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偏差率为0,偏原因无，采取的措施无。**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高度重视2022年劳动转移发展专项资金补助支出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积极加强部门之间沟通协调，在总结以往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按照县财政局、本单位通知要求，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二是明确责任。根据2022年劳动转移发展专项发展资金补助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明确了绩效自评工作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并提出了具体要求。  
三是严格监督和管理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和进度支付资金，按照我单位申请、项目管理部门确认、财务部门审查、领导审批等程序进行。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劳动力观念陈旧.部分农村劳动力观念陈旧,乡土情节浓厚,农本意识较强,始终不愿离开家乡甚至不愿意离开土地,即便转移就业也倾向于选择在离家较近的市内各地区就业.部分农民小富即安的思想根深蒂固,满足于吃穿不愁,就业创业意愿不强,不愿走出去闯一片天地.部分农民对就业工种存在偏见,不愿意从事服务员,,家政服务等工作,从而丧失就业机会。二、劳动力技能水平偏低.劳动力转移人员文化水平低,缺乏劳动技能,大多数外出务工人员多集中在劳动密集型行业,工作量大,工作条件差,劳动报酬低.同时,一些农村劳动力重眼前利益,轻长远发展,对集中脱产培训的意愿和积极性不高,增加了转移就业难度。**

**七、有关建议**

**一、强化引导,着力增强维权意识.劳动保障部门要多形式,全方位的广泛宣传《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是农村劳动力知法懂法,增强维护意识,提高维权能力,引导农民工运用法律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二、强化宣传,着力转变就业观念.加大对外出务工脱贫致富典型事迹的宣传报道,帮助农村劳动力不断更新观念,克服小富即安,唯有家乡好等小农思想,树立全新的就业观念；通过发放资料,组织外出人员介绍经验等形式,大力宣传走出家门,外出务工的现实意义,提高外出创业的积极性,促进劳务经济发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